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2-003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1月19日通过专人、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建新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的高性能膜材料产能，促进公司业务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奥斯博膜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拟投资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于汕头市保税区N1路北端津贝特厂房内第四栋厂房新增三条涂布生产线、卷膜设备、中试线并配套其他生产设备设施。项目建设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3年12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机制，加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规范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有效防范外汇汇率和外汇利率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实际情况，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及其他相关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及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2-004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1月19日通过专人、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为民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金额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及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2-005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全资子公司投资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投资主体：广东奥斯博膜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投资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相关风险提示：

1、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内部管理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但因不可抗力、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本项目是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及市场前景作出的判断，后续如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发生较大变化，存在实际经营及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本项目投资金额等均为预估数，具体数额以后续实际情况为准。因项目投资建设所需的资金量较大，未来受金融市场调控、资金供需层面变动的影响，本项目可能发生因建设资金不足影响建设进度的风险。此外，项目投资建设所需的资金筹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一）项目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完善整体产业布局，提高反渗透膜、纳滤膜的产能，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竞争力，满足市场对高分子分离膜材料的需求，公司拟投资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实施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全资子公司投资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反渗透膜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2、项目实施单位：广东奥斯博膜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总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等；

4、项目建设地址：汕头市保税区N1路北端津贝特厂房内第四栋厂房；

5、项目主要内容：新增3条涂布生产线、卷膜设备、中试线并配套其他生产设备设施；

6、设计产能：项目完成后，高分子分离膜新增产能1801万平方米；

7、项目起止年限：2022年1月至2023年12月。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1、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近年来膜技术在我国呈现多元化应用趋势，家用膜服务于人居水处理领域，工业分离膜大量应用于大型海水淡化、工业中水回用和零排放系统，特种物料分离膜在盐湖提锂、生命科学领域逐步推广应用。随着我国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和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推广，上述各类膜应用市场将迎来快速增长。

2、扩大产能，丰富产品结构，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以膜业务为核心主业，目前主要产品包括反渗透膜及纳滤膜片、反渗透及纳滤膜元件和复合材料压力罐。近年来随着家用膜产品市场的竞争加剧，公司积极将高端工业膜产品和特种物料分离膜作为业务发展重点。基于公司目前产能几近饱和，新的产线定制和调试周期较长，公司积极实施该项目，以进一步扩大产能，降低成本，丰富产品结构，提高工业膜和特种物料分离膜在公司收入中的占比，抓住市场机遇，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1、高分子膜材料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近年来，膜技术在我国的应用迎来高速增长，根据中国膜工业协会编制的《2019-2020中国膜产业发展报告》预计2022年我国膜产业总产值将超过3,600亿元。且随着我国膜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应用领域的丰富拓展，高分子膜材料和相关配套装备都将迎来广阔的市场前景。

2、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根据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和《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反渗透膜及膜组件、纳滤膜及膜组件均为关键战略性新材料。且国家陆续出台的一系列水资源的保护和利用相关政策法规，也为高分子分离膜在海水淡化、零排放的应用领域带来较大的发展机遇。

3、公司拥有自主研发能力和成熟的生产工艺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拥有了一支行业经验丰富、专业知识扎实的研发团队。已经成为国内少数在反渗透膜及纳滤膜材料领域具有独立知识产权，掌握核心技术，拥有高性能聚酰胺反渗透膜配方设计、高分子改性技术、精密涂布技术、卷膜工艺技术等全流程先进技术和工艺的企业。公司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先进的生产工艺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

四、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客户需求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投资建设的反渗透膜生产线同时可以用于纳滤膜以及其他特种分离膜的生产，因此可以进一步扩大公司各类高分子分离膜的生产能力，提升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对促进公司业务长期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建设完成后，随着产能规模的扩大，进一步凸显规模效应，降低公司生产成本，丰富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投资建设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现金支出，但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业务布局和经营业绩具有积极作用，且项目实施周期较长，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项目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政策风险：项目内部管理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但因不可抗力、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二）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本项目是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及市场前景作出的判断，后续如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发生较大变化，存在实际经营及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三）市场风险：公司的产品在市场上认知度较高，加上公司多年的积累，在国内外市场销售网络已经比较成熟，已经与国内外众多优质经销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是不排除公司未来因项目实施后产品市场开发效果不佳、市场推广时机选择不当等原因可能会对项目的市场拓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四）资金筹措风险：本项目投资金额等均为预估数，具体数额以后续实际情况为准。因项目投资建设所需的资金量较大，未来受金融市场调控、资金供需层面变动的影响，本项目可能发生因建设资金不足影响建设进度的风险。此外，项目投资建设所需的资金筹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进展情况，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2-006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进行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有效控制相关风险，有序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即美元、欧元等。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二）业务规模和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2022年业务需求情况、周转期限等业务背景的特征，基于审慎预测原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包括募集资金。

（三）授权及期限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内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由财务部为日常执行机构，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计划制订，资金计划、业务操作管理，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执行职责。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五）会计处理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二）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仍可能会出现内控制度不完善、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三）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四）客户违约风险

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五）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六）其他风险

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可最大限度避免制度不完善、工作程序不恰当等因素造成的操作风险；

（二）公司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三）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四）公司审计部将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对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适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金额不超过2,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风险控制措施。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标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衍生品交易。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的局限性以及交易违约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2-007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涉及担保或关联交易，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最终核定为准。该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并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5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卫国先生、凌锦明先生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部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为：

1、在公司未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内部董事，其薪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2、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税前）；

3、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4、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内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专门的董事薪酬，其薪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另外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部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提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凌锦明先生、魏丽女士、胡云忠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全部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议于2022年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8）。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8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2月21日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21日

至2022年2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卫国先生、凌锦明先生回避表决；议案2、3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述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内容可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高能环境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全部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1关联股东李卫国、凌锦明回避表决；议案2关联股东李卫国、刘泽军、陈望明、凌锦明、魏丽、胡云忠回避表决；议案3关联股东甄胜利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88	高能环境	2022/2/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

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22年2月16日 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安先生

电话：010-85782168

传真：010-88233169

邮箱：stocks@bgechina.cn

3、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证券部

邮编：100095

公司建议投资者尽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参加现场会议的投资者务必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进入会场，来京人员须符合北京地区相关防疫要求。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6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监事会于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甄胜利先生主持，全体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3名监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监事薪酬方案为：

1、在公司未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内部监事，其薪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2、不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职务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3、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内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专门的监事津贴，其薪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监事薪酬事宜，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另外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7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须提交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对2022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如下：

一、2022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卫国先生、凌锦明先生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范围，系完全的市场行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议案时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亦不存在货款不能收回和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注：表中所述"东方雨虹"指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企业，下同；"玉禾田"指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

注1：2021年度，公司与上述各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2020年度实际发生等情况充分评估作出的预计。受新冠肺炎疫情、市场及经营计划变化等影响，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与预计金额产生较大差异。

三、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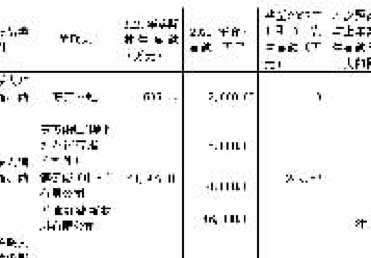

注2：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2022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并与关联方充分沟通、充分评估作出的预计。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551540H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甲2号

注册资本：252,356.1412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制造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橡胶类制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信息技术服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制造橡胶类制品（限在外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9月30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062,187.3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477,977.74万元，2021年1-9月实现的营业收入为2,268,221.3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7,786.2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德爱威（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2MA28RJKT1K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下涯镇钟潭路2号-8

注册资本：20,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包装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礼品花卉销售；企业管理；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进出口代理；危险化学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1年9月30日，德爱威（中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46,577.55万元，净资产为-7,929.77万元，2021年1-9月实现的营业收入为66,977.41万元，净利润为-6,561.9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公司名称：天津虹致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HEXC1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动漫东路355号创研大厦621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材料、建筑设备、沥青销售；防水、防腐、保温材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9月30日，天津虹致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624,991.92万元，净资产为79,865.11万元，2021年1-9月实现的营业收入为964,565.72万元，净利润为31,697.7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公司名称：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鲍江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3876133C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岳西县天馨大道筑梦小镇电商产业园5号楼

注册资本：27,68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楼宇清洁服务；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环保工程；生物柴油加工制造；垃圾分类项目运营管理；垃圾分类技术咨询与开发服务；垃圾中转站的设计和技术开发；垃圾无害化处理技术开发；RDF技术、厌氧生物制沼技术焚烧等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生活垃圾分类及回收、餐厨垃圾回收利用处理及相关环保设备制造、运营管理；物业管理；白蚁防治、灭治；除虫灭鼠及消毒；室内外空气环境治理；绿化养护管理；花卉租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高空外墙清洗；（车辆、机械设备等）有形资产租赁；货物运输；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水域垃圾清理；冰雪清除、运输服务、冰雪消纳场管理；公厕管理服务；市场管理；市政设施管理；污水、污泥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医疗废弃物运输、处置；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回收；大气污染治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停车泊位的建设、经营和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2021年9月30日，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06,390.2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82,677.27万元，2021年1-9月实现的营业收入为356,868.0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312.4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说明

"东方雨虹"指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企业（前述天津虹致新材料有限公司、德爱威（中国）有限公司均为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直接及间接控制的法人，"东方雨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董事、总裁凌锦明先生担任董事的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保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在关联交易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关联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审查，确保其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东方雨虹、玉禾田财务状况稳定、资信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长期占用资金并造成坏账的风险。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东方雨虹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其销售防水材料原材料、提供设备等；向其采购工程施工所需的土工材料、环保材料以及接受其提供的防水工程服务及技术服务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玉禾田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其提供的垃圾清运服务等。

2、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各项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平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价款将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对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将在交易实际发生时签署具体协议。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预计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与东方雨虹、玉禾田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日常经营过程中持续发生、正常合理的商业交易行为，属于正常的业务范围。

各项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平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将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简称：19阳煤01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阳股02
债券代码：163962 债券简称：19阳煤Y1
债券代码：163398 债券简称：20阳煤01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和连续，体现了资源的合理配置，降低了综合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且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和市场化原则，公司的主营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2021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做相应调整，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

2.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该等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定价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在本项议案的表决中，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变动情况主要系与控股股东华阳集团及其关联方在煤炭、劳务、材料、设备、配件等交易的价格和数量发生变动导致。公司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调整，符合实际情况。

（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2021年公司在执行过程中，与部分关联方购销业务调整，以及整体市场的需求和价格变化，拟调增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包括：1、调增公司与控股股东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发生采购等关联交易金额136,218.59万元。 2、调增公司与华阳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发生销售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04,461.53万元。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额超预计额的具体情况和主要发生原因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业务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原2021年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调整后2021年预计金额	日常关联交易增加原因
潞安环能	煤	市场价		5,065.33	5,065.33	业务需求增加
阳煤国新	煤	市场价	34,130.91	10,442.49	44,573.40	煤价上涨及业务需求增加
煤小计			34,130.91	15,507.82	49,638.73	
宏丰建筑	工程	市场价	15.00	61.54	76.54	业务需求增加
宏厦公司	工程	市场价		40.25	40.25	业务需求增加
宏厦三公司	工程	市场价	11,348.86	31,532.87	42,881.73	因年底增补部分工程计划，导致采购金额增加
宏厦一公司	工程	市场价	45,321.31	6,140.83	51,462.14	因年底增补部分工程计划，导致采购金额增加
宏跃建筑	工程	市场价	817.12	184.48	1,001.60	业务需求增加
华阳华创	工程	市场价		526.72	526.72	业务需求增加
纳谷节能	工程	市场价	17.31	318.06	335.37	业务需求增加
鹏飞建安	工程	市场价	12,041.70	9,179.76	21,221.46	因年底增补部分工程计划，导致采购金额增加
三丰幕墙	工程	市场价		31.78	31.78	业务需求增加
新博机械	工程	市场价		111.52	111.52	业务需求增加
工程小计			69,561.30	48,127.81	117,689.11	
物资经销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08,504.20	49,573.99	158,078.19	因生产采购需求增加，导致采购金额增加
材料小计			108,504.20	49,573.99	158,078.19	
阳煤联创	设备	市场价	91.00	285.46	376.46	业务需求增加
设备小计			91.00	285.46	376.46	
华鑫电气	配件	市场价	90.00	3,633.00	3,723.00	业务需求增加
华阳集团	配件	市场价		1,854.35	1,854.35	业务需求增加
华越创力	配件	市场价	5,500.00	407.67	5,907.67	业务需求增加
配件小计			5,590.00	5,895.02	11,485.02	
方华机械	修理费	市场价		29.27	29.27	业务需求增加
宏丰建筑	修理费	市场价	5.00	1,194.29	1,199.29	业务需求增加
华鑫电气	修理费	市场价	4.76	574.86	579.62	业务需求增加
修理费小计			9.76	1,798.42	1,808.18	
华越八达	电	政府定价		350.73	350.73	业务需求增加
亚美建筑	电	政府定价		241.61	241.61	业务需求增加
电小计				592.34	592.34	
瑞阳煤层气	煤气	政府定价	250.00	960.22	1,210.22	业务需求增加
寺家庄煤业	煤气	政府定价	1,000.00	218.96	1,218.96	业务需求增加
煤气小计			1,250.00	1,179.18	2,429.18	
北京邦泰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36	1.36	业务需求增加
国辰建设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45.00	580.33	725.33	业务需求增加
华阳集团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9,758.86	6,176.18	25,935.04	实际服务费支出增加
华越八达	其他服务	市场价		287.37	287.37	业务需求增加
吉利机械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34.52	134.52	业务需求增加
嘉盛咨询	其他服务	市场价		63.07	63.07	业务需求增加
晋源工贸	其他服务	市场价		330.20	330.20	业务需求增加
九洲节能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00.47	1,254.70	1,355.17	业务需求增加
矿山化工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14.17	114.17	业务需求增加
民爆阳泉	其他服务	市场价		87.10	87.10	业务需求增加
南庄煤业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200.00	232.24	1,432.24	业务需求增加
盛德矿业	其他服务	市场价		80.47	80.47	业务需求增加
新瑞昌机械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10.00	47.73	157.73	业务需求增加
阳煤联创	其他服务	市场价	395.60	574.12	969.72	业务需求增加
阳泰环保	其他服务	市场价	304.84	219.57	524.41	业务需求增加
其他服务小计			22,014.77	10,183.13	32,197.90	
光达机运	运费	市场价		267.00	267.00	业务需求增加
民爆阳泉	运费	市场价		84.23	84.23	业务需求增加
运费小计				351.23	351.23	
诚正监理	试验费	市场价		141.00	141.00	业务需求增加
试验费小计				141.00	141.00	
九洲节能	排矸费	市场价	5,774.24	942.47	6,716.71	业务需求增加
排矸费小计			5,774.24	942.47	6,716.71	
华阳集团	房屋租赁费	协议价	779.92	1,354.59	2,134.51	业务需求增加
智联新材料	房屋租赁费	协议价		52.57	52.57	业务需求增加
租赁费小计			779.92	1,407.16	2,187.08	
九洲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协议价		233.56	233.56	业务需求增加
其他资产托管小计				233.56	233.56	
合计			247,706.10	136,218.59	383,924.69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业务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原2021年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调整后2021年预计金额	日常关联交易增加原因
河坡发电	煤	市场价	13,320.43	16,168.08	29,488.51	煤价上涨及客户需求增加
华新煤焦	煤	市场价		52.73	52.73	客户需求增加
晋瑞能源	煤	市场价		1,633.35	1,633.35	客户需求增加
晋银化工	煤	市场价	19,671.12	2,346.07	22,017.19	煤价上涨及客户需求增加
南煤龙川	煤	市场价	4,849.49	1,528.04	6,377.53	煤价上涨及客户需求增加
气凝胶科创城	煤	市场价		1,989.51	1,989.51	客户需求增加
瑞光热电	煤	市场价	20,250.00	11,593.84	31,843.84	煤价上涨及客户需求增加
碳基材料	煤	市场价		59,507.86	59,507.86	客户需求增加
亚美建筑	煤	市场价	812.55	1,871.22	2,683.77	煤价上涨及客户需求增加
阳光发电	煤	市场价	68,639.63	15,536.88	84,176.51	煤价上涨及客户需求增加
阳煤国新	煤	市场价	103,495.71	66,636.59	170,132.30	煤价上涨及客户需求增加
裕光煤电	煤	市场价		5,272.41	5,272.41	客户需求增加
煤小计			231,038.93	184,136.58	415,175.51	
宏厦一公司	电	政府定价	1,929.49	695.41	2,624.90	客户需求增加
华越八达	电	政府定价		36.96	36.96	客户需求增加
晋源工贸	电	政府定价		1.58	1.58	客户需求增加
矿山化工	电	政府定价		16.37	16.37	客户需求增加
纳谷节能	电	政府定价		1.59	1.59	客户需求增加
鹏飞建安	电	政府定价	36.35	105.39	141.74	客户需求增加
兴辉机械	电	政府定价		15.89	15.89	客户需求增加
电小计			1,965.84	873.19	2,839.03	
华阳集团	煤气费	政府定价	540.90	1,749.10	2,290.00	客户需求增加
寺家庄煤业	煤气费	政府定价	900.00	113.76	1,013.76	客户需求增加
煤气费小计			1,440.90	1,862.86	3,303.76	
华越创力	配件	市场价	360.00	611.98	971.98	客户需求增加
华越中浩	配件	市场价	130.00	452.94	582.94	客户需求增加
忻州通用	配件	市场价	50.00	688.66	738.66	客户需求增加
新元煤业	配件	市场价	5,700.00	3,594.69	9,294.69	客户需求增加
兴峪煤业	配件	市场价	1,156.00	654.18	1,810.18	客户需求增加
长沟煤业	配件	市场价	900.00	404.98	1,304.98	客户需求增加
配件小计			8,296.00	6,407.43	14,703.43	
宏厦一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408.82	834.23	2,243.05	客户需求增加
华越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00.50	50.23	150.73	客户需求增加
物资经销公司	材料	市场价	409.65	253.14	662.79	客户需求增加
材料小计			1,918.97	1,137.60	3,056.57	
寺家庄煤业	综采设备租赁费	协议价	400.00	117.80	517.80	客户需求增加
东沟煤业	租赁费	市场价		19.16	19.16	客户需求增加
华阳集团	租赁费	市场价		2,152.95	2,152.95	客户需求增加
长沟煤业	租赁费	市场价		891.78	891.78	客户需求增加
租赁费小计			400.00	3,181.69	3,581.69	
潞安环能	其他服务	市场价		437.76	437.76	客户需求增加
鹏飞建安	其他服务	市场价		58.65	58.65	客户需求增加
寺家庄煤业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0.00	51.68	61.68	客户需求增加
新元煤业	其他服务	市场价	10.00	92.93	102.93	客户需求增加
其他服务小计			20.00	641.02	661.02	
华越公司	修理费	市场价	80.00	190.75	270.75	客户需求增加
修理费小计			80.00	190.75	270.75	
鹏飞建安	设备	市场价		345.47	345.47	客户需求增加
设备小计				345.47	345.47	
新元煤业	托管费	协议价	7,976.74	293.96	8,270.70	客户需求增加
长沟煤业	托管费	协议价		728.99	728.99	客户需求增加
托管费小计			7,976.74	1,022.95	8,999.69	
财务公司	利息收入	协议价	1,841.85	4,323.66	6,165.51	客户需求增加
河寨煤业	利息收入	协议价		203.08	203.08	客户需求增加
国贸	利息收入	协议价		135.25	135.25	客户需求增加
利息收入小计			1,841.85	4,661.99	6,503.84	
合计			254,979.23	204,461.53	459,440.76	

二、关联方介绍和履约能力分析

（一）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关联方关系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58,037.23	原煤开采及加工	母公司
冀建投寿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寿阳低热值煤发电项目筹建	华阳集团投资的联营企业
山西诚正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618	工程监理及咨询业务	华阳集团有重大影响
北京邦泰宾馆	1,000	住宿、饮食服务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矿区光达机运总厂有限公司	70.68875	加工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宏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	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宏厦建筑工程第三有限公司	6,000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吉成建设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600	矿山类、工民建类、公路（市政）类的检测业务及见证取样检测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矿区晋源工贸有限公司	55.77	加工、销售金属网、防护安全网、炮塞、炮泥、工业滤布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科林矿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00	环境监测，煤矿设备性能测试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矿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43.68	制造、销售矿用乳化油、煤矿液压支架专用液态浓缩物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省民爆集团阳泉有限公司	982.86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煤纳谷（山西）节能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煤集团纳谷（山西）气凝胶科创城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瑞阳煤层气有限公司	7,215	含氧煤层气液化LNG、压缩CNG的生产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上海博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800	融资租赁业务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市盛德矿业物资有限公司	1,827.96	加工、制造设备配件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华阳集团（山西）碳基材料科贸有限公司	5,000	煤炭及制品销售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30,159.60	物资招投标代理；物流服务；仓储服务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煤集团朔州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筹办化工产品生产项目相关事宜的有关服务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亚美建筑工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475.70	制造、销售水泥、水泥添加剂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0,000	煤炭及制品销售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阳煤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阳泰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	环保节能项目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兆丰镍业有限责任公司	4,615.58	制造、销售金属镍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山西兆丰信远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10,000	批发、零售金属及金属矿	同受华阳集团控制
阳泉富兴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80	加工洗煤用磁铁矿粉，修理及销售矿用机电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翼城河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	该矿筹建项目相关服务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市宏丰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建设工程施工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宏厦第一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000	特种设备（锅炉）安装，工程地质测量，工程施工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市宏跃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00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维修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华越机械有限公司	25,280.77	制造、销售机电设备及其配件、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华越八达矿用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1,000	制造、销售井下综合自动化系统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华越创力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00	矿山机械制造，销售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唐山邦力晋银化工有限公司	20,000	合成氨、甲醇、尿素、硫磺、硫酸铵制造、销售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市南煤龙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611.20	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供热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市南庄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503.20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洗选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鹏飞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0,000	房屋建筑工程，矿山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翼城下交煤业有限公司	2,000	煤炭开采与销售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煤忻州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1,406.12	制造煤矿专用设备及配件、煤炭及焦碳销售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市欣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	制造、销售钢丝绳；机械设备维修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新宇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工程地质勘察，设计、治理、监理、监测，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新元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8,400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洗选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兴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75.51	矿产资源开采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5,000	化工原辅材料、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阳泉煤业集团长沟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9,053.67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河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879.28	火力发电、供热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晋煤集团晋瑞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节能技术咨询服务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99,140.92	原煤开采，煤炭洗选，洁净煤技术的开发与利用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瑞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0,400	电力供应、电力业务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	生产并购销电力、热力产品及与电力生产有关的物资、燃料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阳煤国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5,000	煤炭及制品销售、公共铁路运输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国际能源裕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山西华新煤焦销售有限公司	5,000	批发零售煤炭、焦炭、煤焦制品	同受国资运营公司控制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相关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同时，相关关联方均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能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都是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债权债务，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互相恶意拖欠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未突破公司与控股股东华阳集团签署的《综合服务协议》及具体关联交易协议的范畴。定价依据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关联交易定价依据执行，即1.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定价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2.如无国家定价，则适用市场价格；3.如无市场价格，双方交易之条件均不应逊于该方同任何第三方交易的条件。

该等关联交易始终遵循了公平、公正、定价公允的原则，未侵占任何一方利益，且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和整体利益，维护了所有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购买原材料、销售商品和接受劳务等，该等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使资源合理配置，实现合作共赢；相关的交易协议是在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订立的，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和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简称：19阳煤01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阳股02
债券代码：163962 债券简称：19阳煤Y1
债券代码：163398 债券简称：20阳煤01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9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翟红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因职务变动，会议同意解聘张二生先生、翟治红先生副总经理职务。解聘张二生、翟治红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本事项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详见公司2022-006号公告。

（三）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2月1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2022-007号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7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简称：19阳煤01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阳股02
债券代码：163962 债券简称：19阳煤Y1
债券代码：163398 债券简称：20阳煤01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2月11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11日

至2022年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
2	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贷款事项的议案	√
3	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1月27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所有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1、议案3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48	华阳股份	2022/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2022年2月9日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未在上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亦可参加公司股东大会。

（三）登记地址：山西省阳泉市矿区桃北西街2号，公司证券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人：王平浩，于洋；

（二）联系电话：0353-7078618；

（三）联系传真：0353-7080589。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2	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银行贷款事项的议案			
3	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